

**《2010年道路交通(修訂)條例草案》委員會**

**因應2010年6月21日會議席上的討論  
而須採取的跟進行動一覽表**

法案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：

- (a) 考慮建議就條例草案提出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，以加入受"零容忍"管制的違禁藥物名單(尤其是海洛英、氯胺酮及甲基安非他明(俗稱"冰"));在所有危險駕駛罪行中涉事司機如被發現曾服用此等藥物，即構成犯罪情節特別嚴重，藉以發揮阻嚇作用，除對付酒後駕駛外，亦對付藥後駕駛；及
- (b) 提供資料，述明過去3年被裁定酒後駕駛的司機的詳細年齡分布情況。

立法會秘書處  
議會事務部1  
2010年6月29日